附件3：

**重庆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

渝社联发〔2017〕15号

★

**关于印发《重庆市社科界**

**第五届学术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委党校，重庆社科院，市级有关部门，高等学校，市级社科社团、民办社科研究机构，各区县社科联，市社科联机关各部室、直属事业单位：

《重庆市社科界第五届学术年活动实施方案》已经市社科联党组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工作实际抓好落实。

附件：

1.重庆市社科界第五届学术年活动实施方案

重庆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17年4月7日附件1

**重庆市社科界第五届学术年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中央、市委有关精神，结合重庆实际，市社科联决定组织开展重庆市社科界第五届学术年活动（以下简称“学术年活动”），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在哲学社会科学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四届七次、八次、九次、十次、十一次全会精神，主动适应全面深化改革形势和经济新常态，引导组织全市广大社会科学工作者聚焦学术前沿、关注社会热点、展现人文情怀，努力推出一批有创见有价值的研究成果，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智慧。

二、活动主题

践行五大理念 助推重庆发展

三、选题方向

各单位根据活动主题，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指引，围绕“创新、协调、开放、绿色、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结合本地实际和各自业务范围、研究领域，以创新驱动与经济转型、协调发展与统筹城乡、绿色低碳与生态文明、开放合作与“一带一路”、共建共享与全面小康等为重点方向，开展学术交流和研讨活动。

（一）创新驱动与经济转型

围绕新常态下中国经济社会转型和“十三五”规划实施，从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相关举措等方面进行选题，开展学术研讨，以强化制度创新，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构建良好的创新生态，培育创新文化，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进我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二）协调发展与统筹城乡

围绕统筹城乡发展战略构建，从区域特色优势产业、基础设施、生态环境、政策措施和工作机制等方面进行选题，开展学术研讨，以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城乡空间布局的一体化协调发展。

（三）绿色低碳与生态文明

围绕城市生态文明建设，从自然生态系统修复和环境保护、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等方面进行选题，开展学术研讨，以加快推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新格局。

（四）开放合作与“一带一路”

围绕“一带一路”与长江经济带战略，从信息网络服务、经济融合、人文交流、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等方面进行选题，开展学术研讨，为构建开放合作的新重庆提供智力支持。

（五）共建共享与全面小康

围绕共享发展理念，从体制机制创新、政策举措制定上系统谋划，从社会保障、改善民生、精准扶贫、全面小康等方面进行选题，开展学术研讨，深入推动我市构建和谐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

四、组织机构

为确保学术年活动有序进行，设立组织委员会、学术委员会和宣传秘书处。

（一）组织委员会：由市社科联领导及有关部室负责人组成，组织和领导学术年活动的各项筹备工作，负责重大事项的审定。

（二）学术委员会: 在市社科联学会学术专委会等遴选专家组成，负责学术年活动的学术指导和论文评审等工作。

（三）宣传秘书处：由市社科联学会学术部和相关社团负责人组成，负责提供、收集宣传资料，组织落实学术年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

五、活动形式

本届学术年活动由主题论坛、学科专场、学术沙龙、科普讲座及咨询展览等组成。

（一）主题论坛：一是学术年活动启动仪式，内容包括主题学术报告、专家讲座等；二是总结表彰大会，内容包括主题学术报告、专家讲座、学术年活动总结、优秀论文及组织奖颁奖等。

（二）学科专场：由各单位根据本届学术年活动主题，结合各自研究方向，确定活动方案。市社科联根据各单位上报方案，择优资助20个，2万元/项。

（三）学术沙龙：由各单位根据本届学术年活动主题，结合各自实际确定主题，组织专家以座谈会形式进行交流研讨，市社科联根据各单位上报方案，择优资助10个，1万元/项。

（四）各单位还可采取科普讲座、广场咨询、图片展览等多种形式开展学术活动，市社科联根据各单位上报方案，择优资助5个，1万元/项。

六、总结表彰

（一）本次学术年活动表彰设优秀论文一、二、三等奖，组织奖若干。优秀论文由学术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匿名评审，并编辑出版《第五届学术年活动优秀论文集》。

（二）参加本届学术年活动，且其申报方案纳入学术年活动总体方案的单位，其论文方有资格参加评奖。

（三）每场学术活动结束后，承办单位务必于15日内将学术活动的综述、参选论文纸质件一式三份及电子版，活动照片电子版报送市社科联学会学术部。

七、有关要求

（一）举办重庆市社科界第五届学术年活动，是推动我市社会科学事业和文化建设发展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认真筹划，及早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市社科联将把开展学术年活动的有关情况，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指标。

（二）各单位在组织实施学术活动的过程中，要根据“谁承办、谁负责”的原则，切实把握正确导向，认真做好活动安全管理工作，落实安全责任和相应措施，确保活动安全顺利进行。

（三）各单位在组织实施学术活动的过程中，要注意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推出高质量的学术成果，扩大社会影响。

（四）学术年活动于2017年5月开始实施，6月举行启动仪式，学术活动主要集中在2017年6月至2018年5月期间进行，2018年7月召开总结表彰大会。

（五）各单位在5月10日前将活动方案和活动基本信息表（见附件）（纸质件一式三份和电子文档）报市社科联学会学术部，市社科联审核后，汇总印发《重庆市社科界第五届学术年活动总体方案》。

联 系 人：学会学术部 邹文华

联系电话：67731589 13896329788

电子邮箱：[cqxhxsb@163.com](mailto:cqxhxsb@163.com)